

阿拉善盟生态环境局阿拉善右旗分局
2025 年 5 月 19 日拟审批项目（报告表）公示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审批程序的有关规定，经审查，2025 年 5 月 19 日我分局拟对 1 个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作出审批意见。为保证此次审查工作的严肃性和公正性，现将拟作出审批意见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基本情况予以公示，公示期为 2025 年 5 月 19 日 - 2025 年 5 月 23 日(5 个工作日)。

自公示起五日内申请人、利害关系人如对项目持有异议者，在公示时间内可向我分局反映或提出书面意见。

联系电话：0483-6024810

传 真：0483-6024810

通讯地址：阿拉善右旗巴丹吉林镇曼德拉路

邮 编：737300

阿拉善盟生态环境局阿拉善右旗分局 2025 年 5 月 19 日拟审批项目公示

序 号	项目 名称	建设 地点	建设 单位	环境 影响 评价 机构	项目概况	主要环境影响及预防或者减轻不良环境影 响的对策和措施
1	2025 年内 蒙古 银- 额盆 地哈 日凹 陷南 次凹 洼槽 带延 哈 9 井钻 井工 程项 目	阿拉善 右旗塔 木素布 拉格苏 木恩格 日乌素 嘎查	陕西 延长 石油 国际 能源 化工 有限 公司	内蒙 古碳 资产 节能 环保 科技 有限 公司	项目位于阿拉善右旗塔木素布拉格苏木恩格日乌素嘎查，项目地理坐标为东经 103° 08′ 51.223″，北纬 41° 30′ 34.108″。本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延哈 9 井勘探井的建设，该井建设主要包括钻前工程和钻井工程两部分。钻前工程主要包括井场平整、井场工程、进场道路、生活区活动房搭建等。钻井工程组成部分包括钻井、油气测试、完井、以及完井后污染物治理等。项目总投资 13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25 万元，占总投资 9.62%。	1. 严格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大气污染防治措施。施工期合理规划运输路线、运输车辆和堆存的土方加盖篷布、洒水抑尘等措施减少扬尘污染。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柴油发电机采用环保型设备，设柴油机消烟器，选用优质轻柴油。执行《非道路移动机械用柴油机排气污染物排放限值及测量方法（中国第三、四阶段）》（GB20891-2014）及其修改单表 2 规定的限值。 2. 严格落实《报告表》提出的水污染防治措施。项目产生的钻井废水经螺旋输送机输送至双联振动筛进行筛分，筛下的废液装入钻井废液储罐，经破胶脱稳装置后，再进行分离后委托有资质公司处置。不得外排。洗井废水设专用收集罐，临时收集贮存后送渤海钻探工程公司管具与井控技术服务分公司进行处理。压裂返排液临时收集贮存于专用收集罐，回用于钻井工程循环使用；钻井结束后剩余压裂返排液用专用收集罐收集，用于项目组其他天然气勘探井场使用。生活污水泼洒抑尘，井场设置移动厕所，定期清掏。 3. 严格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措施。项目产生的钻井泥浆采用泥浆不落地工艺，暂存至固渣储存罐，不设置泥浆池，部分可循环利用的循环钻井，剩余部分委托渤海钻探工程公司管具与井控技术服务分公司处理。钻井岩屑暂存至固渣储存罐，委托渤海钻探工程公司管具与井控技术服务分公司处置。废机油采用镀锌铁皮桶盛放，废油桶、含油手套及抹布、废包装袋采用防渗储存袋储存，均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置。生活垃圾设置垃圾桶收集后，拉运至就近乡镇规范的生活垃圾点，由环卫部门处置。一般固废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中相关规定；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 4. 严格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噪声污染防治措施。采用低噪声设备，加强施工管理，控制施工时间等噪声防治措施。满足建筑

						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 5. 严格落实《报告表》提出的生态保护措施。施工期严格限制施工作业范围，严禁破坏施工作业带植物、动物。工程结束后，立即对钻孔方进行回填，对临时占地进行植被恢复。 6. 落实并优化《报告表》提出的其他各项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	--	--	--	--	--	--